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产品抽检不合格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分公司哈药集团制药六厂(以下简称“哈药六厂”)报告,哈药六厂因生产的女士高盖牌钙片检验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,收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,现将处罚情况说明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6年8月16日,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2016年第119号通告,其中涉及哈药六厂生产的保健食品女士高盖牌钙片,检验结论为功效成分维生素C不合格。上述事项,公司已在2016年8月19日披露的《关于分公司产品抽检不合格情况的公告》中进行了详细说明(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)。

经监管部门调查,哈药六厂因未在产品标准中明确女士高盖牌钙片维生素C的具体检测方法,导致检测部门抽样后未按产品注册后企业一直采用的《GB/5009.86-2003 蔬菜、水果及其制品中总抗坏血酸的测定》中第二法(比色法)对该产品维生素C进行含量检测,而是采用第一法(荧光法)进行检测,两种检测方法的差异导致维生素C含量超出产品标准值上限。

哈药六厂2015年8月12日共生产女士高盖牌钙片21696盒(规格2.5g/片,批号20150812-1);已销售4992盒,剩余16704盒。哈药六厂接到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后,立即启动产品召回工作,召回上述批次产品565盒。目前,在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下,哈药六厂已修订完善了女士高盖牌钙片企业标准。

二、处罚情况

公司于近期接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该企业生产的女士高盖牌钙片经检验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违反了《黑龙江省食品安全条例》相关规定，给予哈药六厂行政处罚：1、没收违法所得10536.26元；2、处以罚款185500.8元；3、没收不合格的女士高盖牌钙片17269盒；合计罚没款196037.06元。

三、事件对公司的影响

针对此事件公司已经主动、及时采取停产、封存、召回等工作，由此给消费者带来的影响，公司深表歉意。由于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极小，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